

# 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1102 号 投稿信箱:xinfukan2@126.com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## 柴炉小馄饨

□南京 杨清生

我的记忆里,南京原住民不像湖南、四川人爱吃辣,怕不辣。老门东人家,群居大杂院,屋门总是敞开着。吃饭时候,常有邻居捧着饭碗,边吃边串门,韶上几句,搛筷菜肴尝尝。有些人家炒菜,放几片青椒,也只为色、香,如若菜里夹有红色尖椒,汤中辣油飘香,便会一皱眉头、退避三舍。

记得,“啊要辣油啊——”一声叫卖的辣油小馄饨,上世纪七十年代刚在南京出现,尚未兴盛,而大杂院里的年轻人已尝过鲜,谈论起辣油小馄饨辣的滋味。

出于好奇,我家三人与两位邻居,星期天下午,也去到坐落在夫子庙黄公桥(现叫白鹭桥)脚下的那家专卖辣油小馄饨的店里,第一次去品尝。桥下毗连的几家店面店,似乎没感到什么辣油小馄饨的挑战,依然卖着原有的馄饨、面条,生意也挺好。

老板端来刚出锅的辣油小馄饨很烫,只能放在桌上,嘴巴就着碗,连吹几口凉气,才能一汤匙一汤匙,把一颗小馄饨连同红红的辣汤一道喝进嘴里。烫得赶忙咽下,嘴巴辣得丝丝地直吸气,难尝出它的滋味,怎一个“辣”字了得?想这近二十年来,辣油小馄饨变成不爱辣的南京人的特色小吃,且火爆全国,其中缘由我一点也弄不明白。说实话,童年时候,我天天能见着挑着竹担柴炉,敲着竹筒、穿街走巷叫卖的小馄饨,那才是南京正宗的特色小吃。口味清淡又鲜嫩,想加点川椒粉,还有辣味飘香。

柴炉小馄饨,那时叫饺面担。担子竹木结构,轻巧、干净,担上物品井然有序。前担是一个木架,架面铺着平整的木板,当中镶嵌一口钢精锅,中间隔成两半,半边煨着骨头汤,半边烧开水下馄饨。

担子另头,精当的木橱柜,细巧的小抽屉里藏着餐具、酱油、猪油、佐料与鸡蛋。包好

的小馄饨整齐地放在柜面,盖着干净的湿纱布。旁边小铁盒中盛着剁拌好的肉馅,红润润、香喷喷的。客人要吃馄饨,担主用一根细竹片,刮点肉馅,抹在饺皮上,一裹一捏,转眼一碗馄饨便包好了。饺面担下还备有一桶干净的清水备用。

柴炉小馄饨招客不吆喝,只是特有的响器是一截竹筒,沿街敲着“梆梆”短促的响声,在僻静的老街小巷里也传得很远。

我自小不吃猪肉,见着担上饺皮里粉红的鲜肉馅就摇头,忙对卖馄饨的大伯说:“下碗馄饨皮,不要馄饨。”方脸黝黑、载顶旧草帽的大伯,低下头对我笑笑:“多给你加几颗馄饨皮……”

那时,街巷里还有乞丐登门,妈妈会抓一两团冷饭施舍。这天,我刚端上出锅的馄饨皮,正巧来了个乞讨老人。妈妈给了点饭,还让我给他碗里倒点馄饨热汤泡泡。我刚转身,卖馄饨的大伯拦着我,自己却从锅里捞了一汤勺骨头汤倒进老人的碗里。老人连连点头示谢,大口大口吃起汤泡饭。我又特地挖给他两勺馄饨皮,可惜缺了肉馅。

那时候人们爱去茶馆、店铺里吃下午茶,品尝馄饨、包子、各色糕点。老门东人有吃下午的习俗,吃点食物垫垫饥,坚持到晚饭。如选碗柴炉小馄饨,自然是美美的事。

有几次,姨夫推着独轮车,给我家送来粮食蔬菜,接济我家。早上从江宁刘村出门,下午才能赶到老门东。妈妈总会喊来柴炉小馄饨担,下碗“龙虎斗”(馄饨、面条合碗),加两颗鸡蛋,端给姨父。姨夫吃得很香,妈妈怕他没饱,还会加碗炒米,或几片锅巴。

“够了,够了。”姨夫总是捧着馄饨碗笑着推让。这情景距今七十多年,我还历历在目。

人对小时候喜欢吃的東西,记忆力特别强。比如,柴炉小馄饨,和它敲竹筒的梆梆响声,连带有关的事物,至今我都记得清清楚楚。

层层。风度精神如彦辅,太鲜明。”

几只小鸟在树上跳来跳去,增加了画面的灵动。小鸟们一会儿啄啄羽毛,一会儿啄啄树上的桂花,飞到我的窗台上,把桂花放下后转身,又扑棱一下飞到树上,面对另一只小鸟叽叽喳喳,仿佛和另一只小鸟说着情话。

窗户对面的墙角有棵柿子树,圆圆的柿子三三两两,一团喜气,热热闹闹地挂满枝头,活像一个个小红灯笼,一缕阳光照在柿子树上、照在桂花树上,亮亮的,为这个小院的秋景增添了无限生机。此时,我闻着淡淡的花香、甜甜的果香和温润的墨香。

因这扇窗,我倒有了闲暇与兴致,经常倚窗而立,把自己一并印进画中,我就是那个画中的观景人。

哦,窗的角落有一朵红红的鸡冠花,恰如一枚鲜红的印章刻在留白处,一幅美妙绝伦的“大师之作”立于眼前。

一窗秋画,清浅了我的时光。陪一窗幽静,过似水流年。

捡回来的板栗,先清洗一遍,沥干水分,放在窗台上晾晒半天,然后在室内放上两三天,待栗子的外壳蔫了,逐渐变得柔软的时候,剥开外壳,里面的绒毛就很容易地一并脱落了。

板栗可以炒着吃,也可以做辅材炖鸡汤。那味道,岂止用鲜美二字来形容。大街上,支一口大锅,在升腾的炭火中,板栗伴着黑砂在锅中反复翻炒着,香气溢满街道。“卖炒板栗啰,香喷喷的糖炒板栗!”这飘荡着的声音,如充满烟火的人间,具有浓厚的秋味。

给北方的文友寄了几斤板栗,朋友收到家乡的特产板栗后,惊喜之情溢于言表:板栗之味,尤君子之交,散发着朴实而又浓郁的馨香。一时顿觉尘世繁华如过眼烟云,追名逐利更是俗不可耐。也许,一包小小的板栗就让文友参悟人生,写出锦绣文章。

周末,我携子女,从城里回到乡下。母亲在家早已杀好土鸡。于袅袅炊烟中,土鸡炖板栗完美融合在一起,那飘散着的抚慰人心的鸡汤,溢齿留香。似不绝如缕的亲情般甜蜜。

不管岁月如何更迭,也不管身在何方,每逢秋来板栗香,我都要细细品味香甜的板栗,想起捡板栗吃板栗的美好时光。

深秋时节,家乡的一棵棵板栗树上挂满了刺球,吃板栗的季节到了。夜里秋风吹过,隔壁王大娘说,明天是个捡板栗的好时机。

那些板栗球在白日阳光的照晒下,慢慢开裂,经风一吹,纷纷掉落。霞姑的娘家在雨山,那里山高林密,板栗树遍布山岗。我们相约去雨山捡板栗。

第二天,秋高气爽。我们一行五人,驱车前行,沿着蜿蜒曲折的山路盘旋而上,很快就到了山顶。

几个人争先恐后地下了车,穿上胶鞋,戴上手套,提着袋子。行至后山,便看见茂密的板栗林如一排排精神抖擞的士兵挺立在斑斓的秋阳下,欢迎我们的到来。抬眼望去,高大的板栗树上挂着一串串带刺的绒球,在秋风的摇曳下,一个个毛球掉在地上,像一只只可爱的刺猬。

我用脚踩住一只“刺猬”,轻轻一挪,“嗞”的一声外壳裂开,光滑圆润的板栗应声而出。剥开表皮,刮掉里面的一层绒毛,露出金黄的栗仁。丢进嘴里吃起来,一股清香甜脆之味溢满口腔。

大家“哟嗬”一声,分散去捡板栗,一个个如撒欢的孩子,在一棵棵板栗树下捡拾起来。大约一个小时后,大家满载而归。

□南京 陈思

四时好景

## 秋来板栗香

□湖北崇阳 庞步高

烟火人间

## 充电桩

□上海 梅莉

国庆、中秋双节过得非常甜蜜。假期像一根甘蔗劈成两截,一段陪女儿,一段陪老妈。关键是错峰出行后,旅途一点也不堵,顺利得一路都想唱歌。人在他乡,曾多少次在节假日回老家的途中,都免不了车挨车,人看人,一直堵到干粮吃光、如厕困难、望断天涯路,昏头昏脑地分不清日出还是日落。

我的原计划是一放假就回家陪老妈,结果才去北京上学不到一个月的女儿说要回来玩几天,还说同学们都回家了,她一个人很孤独。于是,欢迎女儿回家。一家人共度中秋佳节,去一家新开的馆子吃饭,竟然出乎意料地好吃,每道菜都没有踩雷,立即敲定下次再去吃。晚上还坐游船夜游黄浦江观两岸璀璨灯火。陪女儿到十月三号,我们就回家看妈妈了。女儿也和同学一起出门旅行,顺路返京。

三号那天,三个多小时就到了马鞍山。我在这座小城生活、成长,见到熟悉的一草一木分外亲切,默默地和它们热烈地打着招呼。第二天一早,就放老公回了他的家乡,因为我们带回来的德兴馆鲜肉月饼也要趁鲜送人。我留下来陪妈妈就好。他父母虽然不在了,但哥哥姐姐等众亲人依然是他的精神故乡,他说每次回老家都是一次充电的过程。

这次和妹妹同游了家乡的著名景点——采石矶公园。多年没去,它已变得陌生而美丽。一口气爬到翠螺山顶,看江水滔滔,想起诗仙李白曾七次途经此地留下的千古诗作,其中就有那首豪气干云的《望天门山》,天门山位于马鞍山市当涂县境内。采石矶又名牛渚矶,他的另一首《夜泊牛渚怀古》里“余亦能高咏,斯人不可闻”就有怀才不遇的忧伤了。遇到很多外地人游采石矶,感谢李太白,是他使我名不见经传的家乡扬名。站在山顶,心旷神怡,如见故人,能量倍增。

因为怕堵,我们请了一天假延期出发。回沪前夜,妈妈请大家去饭店吃家宴,说这家店有一道好吃的特色锅巴。这是家乡菜,妈妈知我念念不忘此菜,反正在上海没吃过。说来也简单,就是干脆爽口的锅巴用热汤汁浇上后,浸着浓郁汤汁的锅巴吃起来既入味又嘎嘣脆,口感美妙无比。一直偏爱吃香香脆脆的零食,可能跟地域有关。

一家人各自回到自己的地盘后开启了长达七天的工作与学习。女儿说她这次返校后状态非常好,因为之前在律所实习太累,电量几乎耗尽,迫切地想回家充电,果然电池满格后干什么都效率奇高。我听了很是欣慰,一个家,能够做你的充电桩何其幸福。我和老公各回各家后,又何尝不是一次充电的过程呢。恰似一辆能源车,为了生活终日奔波,一到节假日休息,就各找各自的充电桩充电去。哪怕千山万水,风暴雨疾,也要前往。

人,终其一生都在寻找爱的能量场吧。

## 有夫如云

□天津 周童

跟先生认识是在一个岁末年初的夜晚,介绍人是跟母亲要好的阿姨,据她说对方是新分来的大学生。以前总认为自己终究不是正规院校毕业的,所以心里一直在想:“我的男朋友一定要是个大学生,在学识上要超过我。”我们一同进研究所的同事都知道我的想法,还常常为此开玩笑,笑归笑,我心中的这个愿望从未打消过。

记忆中,他比我们略微早到了一会儿,那时的我年纪小很单纯,拿先生后来的话说:“我是傻乎乎的那种人”,所以并没有紧张的概念,反倒是坐在办公椅上不时好奇地打量着他。他个子不高,只有一米七多点的样子,戴着一副近视眼镜,人长得倒也白净。当时心里就在想,虽说是农村出来的,倒是一点也不土气。就此一个理由(当然也包括他的本科学历),就同意继续交往了。现在想起来,那时的自己真的太纯真,没有一点城府,但通过此事,反到让我得了这样一个结论:有很多事情不要人为地去用条条框框来限制它,也不要心存杂念只考虑眼前的一点好处。

认识后不到一个月他就去了工地。那段日子靠着鸿雁传书继续着我们的交往,因是刚认识还谈不上有什么感情,所以并没有什么相爱的人儿在他乡的感觉,倒是多了一份收到信后的愉悦。通了差不多一年的信,在当年年底,终于看到了他的身影,是熟悉?是陌生?是羞涩?一种复杂而说不清的东西环绕着我,这只是一个瞬间的感觉,很快我们就谈笑自如了。他这次回来是为了准备更长久的离别,在那个寒冷的月末,他踏上巴基斯坦,就这样我们又开始了通信。整整两年零两个月的分别,我们积存下厚厚一大摞用心写成的记忆。等待、等待、再等待……婚后,蜜月还没过完,他就被派到外地出差,那时心里稍有不快,但也是一纵即逝,没有把它放在心上。儿子出生后的几个月,他又开始了“游荡”。

前些日子带儿子回婆家小住了几天,从婆婆的言语中我更多地了解了他的为人,也让我更想加倍珍爱今天的幸福。突然间我想,世上最大的幸福就是“满足感”。当你不再为工资中一张钞票的多少而责难时,你是幸福的;当你认可他性格中独特的一面,你是幸福的;当你为十几年来第一次收到他的生日玫瑰而感动流泪时,你是幸福的。生活在这样的重复中不断前行,二十多年过去了,上演的依然还是原来的“剧情”。

我经常问自己:“你幸福吗?”答案是肯定的:“幸福!”

家庭相册